

檢警衛聯合查獲機械廠變身製藥廠新聞稿103.1.24

本署檢察官周盟翔、蔡英俊經由「食藥品安全查緝及取締小組」聯繫機制，自台南市政府衛生局獲報林○言等4人經營「盈○機械廠」，在臺南市安南區工明三路○○號等3處工廠，以生產製造機械為名掩護，實為製造偽藥販售，以賺取暴利。

周盟翔、蔡英俊檢察官俟蒐證齊全，即於103年1月23日上午，共同指揮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刑警大隊、第三分局、刑事警察局偵八隊，會同臺南市政府衛生局執行搜索查獲，帶回負責人林○言夫妻及員工共4人偵訊，並扣得偽藥補腎丸、黑藥丸、中藥、藥粉、藥丸、膠囊等中藥偽藥成品及半成品初估約1千1百餘公斤、大型製藥機具五十餘臺等物。

經偵訊結果，認林嫌與其妻紀○香等人自101年1月間起，共同開設製造中藥切片、磨粉、製丸機械之機械廠，無製藥商執照與藥廠資格，竟將機械廠變身地下製藥工廠，雇用2名員工依客製化需求，將多種中藥材自行研磨成粉末，依獨家配方調製中藥類藥粉、藥丸、膠囊等販售牟利，估計每年營業額上千萬元，已有37000公斤之偽藥流入市面，影響國人用藥安全，嚴重危害民眾健康，涉犯違反藥事法第82條第1項、第83條第1項之製造、販賣偽藥罪嫌，林嫌夫妻2人各諭知新台幣（下同）50萬元交保，其餘2人各諭知3萬元交保。

本件偽中藥流向南部地區多家中醫診所及生技公司，本署檢察官目前正積極追查偽藥流向。

臺南地檢署襄閱主任檢察官 蔡麗宜 103.1.24.